

中共缙云县委农村工作部文件

缙农工字(85)4号

关于做好中央农业广播

学校经营管理等三专业招生的通知

各区、镇、乡党委，各区公所，镇、乡人民政府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中央农业广播学校是一所面向农村的农业中等专业学校，它是培训县、区、乡农村干部及其后备队伍的重要途径，是培养农村科技人才、专业户、重点户以及军地两用人材的良好形式，也是向广大农村青年普及农业科学知识的有效方法。从八五年十月开始，中央农业广播学校决定在原来开办第一、第二期农学专业班的基础上，增加农业经济与管理、畜牧和淡水养殖三个新专业班。为了做好三个新专业的招生考试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招生对象：

凡未经过正规农业院校学习的县、区、乡干部，农民技术员，国营农（牧、渔）场，农村专业户、重点户、知识青年中符合条件者，均可报考。

二、农业广播学校的招生具体工作由县农牧特产局负责，水电、广播、教育、科协等单位要给予密切配合，大力协助，各区、镇、乡要向广大农村干部和知识青年、专业户、重点户做好宣传发动工作，切实把这次三个新专业的招生录取工作搞好。志愿报考的人员在四月十日前向各区农技站办理报名手续。

有关具体内容见招生简章。

中共缙云县委农工部
中共缙云县委组织部
一九八五年二月二十七日

发：各区、镇、乡，县农牧局(九)、教体局(三)、广播、财税、科协、团县委、妇联、水电(二)、县农干校办公室，存，共80份。

附件：

中央农业广播学校一九八五年

招 生 简 章

中央农业广播学校是由农牧渔业部、教育部、广播电视部、财政部、中国科协、共青团中央、全国妇联、中国农学会联合举办的一所农业中等专业学校。目前主要是通过广播及录音磁带，以不脱产方式，系统地讲授各种中专农业专业课程，是最适合县以下（含县）的基层干部，农村科技户、专业户，农村知识青年学习文化和农业科学技术，并取得中专学历的学校。

一、培养目标：

为适应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，加速农村基层干部培训的需要，培养有社会主义觉悟、立志农村改革、具有中等文化和农业科学技术的干部和科技人材。

二、招生对象：

凡未经过正规农业院校学习的县、区、乡干部，农民技术员，国营农（牧、渔）场，农村的科技户、专业户，农村的知识青年，符合下列条件者，均可报考。

1 拥护党的四项基本原则，遵纪守法，热爱农业，有志于农业现代化建设。

2 具有初中（或相当于初中）毕业的文化程度，能坚持听课并有一定的自学能力。

3 年龄在45岁以下，具有一定的生产实践经验。

三、招生专业：

1. 农业经济与管理专业：开设政治、语文、数学、政治经济学、农业经济与管理、农业技术基础、会计原理、农业会计、统计原理与农业统计、农业技术经济、计算技术。

2. 畜牧专业：开设政治、语文、数学、化学基础、家畜解剖生理学、家畜饲养学、家畜遗传育种学、家畜繁殖学、畜牧学概论、兽医学、畜牧经济与管理。

3. 淡水养渔专业：开设政治、语文、数学、化学基础与水化学、养鱼生物学基础、淡水生物学、鱼类学、池塘养鱼学、鱼病学、湖泊水库养鱼学、渔业经济与管理学。

上述三个专业的学制均为三年。

四、报名日期、地点及手续：

报名日期：1985年3月30日至4月9日。

报名地点：各所在区农技站办公室。

报名手续：报考人员（要经所在单位推荐或同意）持本人一寸免冠照片二张，报上述日期及地点报名。经审查批准后发给贴有本人照片的准考证。报考人缴报名费一元。

五、考试科目、时间及地点：

考试科目：政治、语文、数学、理化。

考试日期：1985年5月5日。

考试地点：待报名结束后再作通知。考生必须持准考证到指定考场参加考试。

六、开学时间及学习形式：

凡经过考试择优录取的学员，持录取通知书，按指定地点报到注册。

1985年10月开学，采用播讲、辅导、自学相结合形式。

每门课程结束后，进行一次全国统一考试，不合格者有一次补考机会。

七、学习费用及待遇：

学员录取以后，每学年每人交学费30~40元。学费可按规定由学员所在单位报销。学员学习期间的教材、学习参考资料、参加辅导的膳宿、交通费用均由学员自理。对确有困难者，由学员所在单位酌情予以补助。

学员参加辅导、实验、考试所需的时间，所在单位应给予保证，按出勤对待，不扣发工资和奖金。实行生产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学员，参加辅导、实验、考试的时间与当地组织的义务工发生矛盾时，可予以抵销。

凡学员各科考试均合格者，发给中央农业广播学校毕业证书，国家承认其所学专业的中专学历，不包分配，根据需要可以向用人单位推荐，择优录用。

中央农业广播学校缙云县办公室

一九八五年三月廿七日